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楊馥瑜

電話：04-37061255

電子信箱：e-134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628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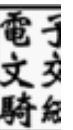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、附件一 (A09030000E_1130062891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0062891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(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)
辦理「2024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廣
為周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21日臺教綜(六)字第1132100629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高級中等學校、大專校院學生對客家文化的興趣，
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舉辦旨揭研習營，時間為本
(113)年7月15日(星期一)至7月17日(星期三)於臺東縣池
上鄉辦理。
- 三、報名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招生對象：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大專校院大學部學生
為主，若有多餘名額將開放給碩士班學生，預計招收約
30名學員。
 - (二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 - 1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本年6月20日止(額滿為止)，請上



網填寫報名表單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wYmVkJzCWHWfhc3Y8>)。

- 2、活動費用：活動全程免費，報名同學需繳交保證金新臺幣1,000元，全程參與並於活動結束後繳交約500字個人研習心得者，保證金將全額退還。保證金請使用郵局現金袋郵寄至320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系客家營工作小組收，並留存交易明細，以利後續退費作業進行。
- 3、錄取名單於本年6月22日公告於研習營臉書粉絲專頁及該系網站。
- 4、報名簡章如附件，報名成功以繳費完成為準，若未繳交保證金視同放棄資格，保證金繳交期限為本年6月28日止，以信封之郵戳為憑證。

(三)本營隊行程主要移動方式為騎腳踏車，學員需具有騎腳踏車之能力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校蔡嫻婷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33458；傳真03-4269724；電子信箱：hakkacampncu@gmail.com。

五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及簡章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5/23
08:22:07
文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